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財政稅務系

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3 日(星期二)中午十二時整

貳、地點：中商大樓 9 樓 7923 室

參、主席：張允文主任

肆、出席人員：沈維民教授、黃淑惠教授、林冰如副教授、張淑華副教授、張靜云副教授、許義忠副教授、林晏如副教授(請假)、謝蕙如助理教授(請假)、顏志達助理教授

伍、列席者：

陸、主席報告：

一、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傑出校友遴選」有請各位老師推薦。

二、校務基本資料庫，有請老師務必配合填寫，有請老師 4/6(五)前回傳，這是以後教師評鑑或升等資料依據請務必配合，以免影響個人權益。

柒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薦請商學院修改「國立台中科技大學教師升等及資格審查辦法」。

說明：1. 為尊重各系、院專業領域之差異。

2. 為確實落實各級教評委員會功能。

3. 讓教師升等作業公開、公平，並促使校園內安定、和諧，以維護教師權益。

薦請修改條文如下表：

現行條文	修正條文	說明
第十條 一、系(所、科)審 (二)「各系(所、科)辦理學位論文、專門著作.....。審查人選由系(所、科)教評會推薦十二人為參考名單，院長亦得增列審查人二至三人，選定人選至少需有 <u>一人</u> 為系(所、科)教評會推薦	第十條 一、系(所、科)審 (二)「各系(所、科)辦理學位論文、專門著作.....。審查人選由系(所、科)教評會推薦十二人為參考名單，院長亦得增列審查人二至三人，選定人選至少需有 <u>二人</u> 為系(所、科)教評會推薦參考名單」。	確保各級教評會功能實質發揮，並尊重各系、院專業領域之差異。

<p>「<u>參考名單之一</u>」。</p>		
<p>第十條 二、院審 (二)「各學院辦理學位論文、專門著作.....。審查人選由院教評會推薦十二人為參考名單，校長亦得增列審查人二至三人，選定人選至少需有一人為院教評會推薦參考名單之一」。</p>	<p>第十條 二、院審 (二)「各學院辦理學位論文、專門著作.....。審查人選由院教評會推薦十二人為參考名單，校長亦得增列審查人二至三人，選定人選至少需有二人為院教評會推薦參考名單」。</p>	<p>確保各級教評會功能實質發揮，並尊重各系、院專業領域之差異。</p>

決議：全體一致通過，移送院務會議。

案由二：討論101學期專任教師授課事宜。

說明：1. 本系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訂定101學年度研究所及四技的課程標準如附件一。

2. 本系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討論101學期教師授課表如附件二。

3. 因應本系101學年度新聘專任教師授課調整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待本系101年4月5日星期四專任教師面試後召開系教評會議討論。

案由三：確認本系101年4月5日星期四100學年度第2學期專任教師面試名單、遴選流程(如附件三)及本系專任教師遴選意見表(如附件四)。

說明：1. 本次投遞履歷於101年4月2日止共收34份。

2. 依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教評會決議擬邀請面試名單：

財政經濟組：黃則強博士、黃勢璋博士、潘俊男博士；

會計組：劉心才博士、何里仁博士、施念恕博士。

決議：全體一致通過。

捌、臨時動議

玖、散會

承辦單位

商學院